

证券代码：871643

证券简称：祥生科技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山东祥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山东祥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王素梅、刘巍荣、汤超义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王素梅，女，1973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1995.9-1998.7 任江苏江阴市能源物资总公司信息员，2001.8-至今历任南京审计大学政府审计学院教师、系副主任、系主任、副 34 院长，澄园书院院长，国际学院院长，2021.4-至今任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巍荣，男，1962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

学历；1985.8-2011.2 历任中国兵器工业第五设计研究院工程师、主任、副所长、副部长、研究员高工、副总工程师，2011.3-2022.3 历任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研究院副院长、研究院院长、技术研发中心主任、研究员高工，2020.1-至今任北京奥创鸿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2.4-至今系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退休员工。

汤超义，男，1964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1985.7-1987.7 任江西省英岗岭矿务局水泥厂机电车间副主任，1987.7-2001.9 任江西省新余市统计局城市社会调查队队长，2001.9-2020.3 历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市场部主任、院党委委员、纪委办主任，2014.6-2015.8 任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3-至今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孙子兵法管理应用研究中心主任，2022.12-至今任吉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1-至今任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会议、7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王素梅、刘巍荣、汤超义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素梅	10	10	0	0	否	7
刘巍荣	10	10	0	0	否	7
汤超义	10	10	0	0	否	7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及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23 年度独立董事王素梅、刘巍荣、汤超义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实施细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保证了各个专门委员会的专业性与独立性。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王素梅、刘巍荣、汤超义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4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 年 4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4、《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0、《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	同意

		情况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拟向山东寿光农村商业银行申请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7、《关于公司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 年 6 月 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可行性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6、《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同意

		7、《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 8、《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 9、《关于公司就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下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 10、《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1、《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中介机构的议案》 12、《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山东祥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3、《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14、《关于对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 15、《关于定期报告信息更正的议	
--	--	---	--

		案》 16、《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7、《关于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2023 年 8 月 1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 年 1-6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更正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拟向兴业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2023 年 10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3 年度独立董事任职期间，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为独立董事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独立董事各项工作的开展给予了大力的配合，我们能保证充足的时间履行职责，在董事会召开之前认真审阅议案资料，在董事会上充分发表审阅意见，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2024 度，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和勤勉的精神，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王素梅、刘巍荣、汤超义

2024 年 4 月 29 日